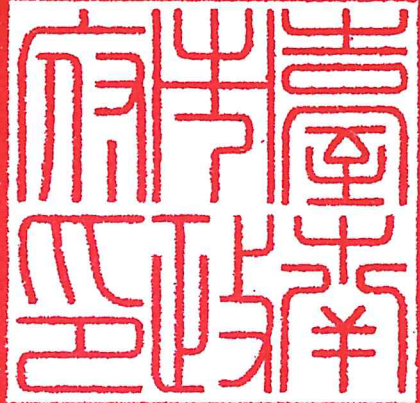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府都綜字第1080245779A號
附件：計畫書、圖各1份



主旨：本市都市計畫「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及部分河道用地為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案」自民國108年4月25日起依法公開展覽30天，特此公告周知。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第27條及第28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08年4月25日起30天。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本府公告欄。

（二）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永華市政中心）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民治市政中心）。

（三）本市安南區公所公告欄。

三、公告圖說：比例尺六千分之一計畫圖及計畫書各1份。

四、都市計畫公開說明會時間及地點：訂於民國108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3時0分，假臺南市安南區安西里活動中心（臺南市安南區安西路101號）舉辦公開展覽說明會。

五、本案公開展覽計畫書、圖除可於上開地點閱覽外，另可至本府網站（<https://www.tainan.gov.tw/>）市政公告與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d.tainan.gov.tw/UPBUD_sys/）公告事項中查詢下載。

六、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對本計畫案有任何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府提出，以供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本案參考。

市長黃偉哲